

证券代码：601061

证券简称：中信金属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零二四年三月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目录

一、会议须知 - 3 -

二、会议议程 - 6 -

三、会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补选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的议案..... -7-

议案二：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补选第二届监事会非职
工监事》的议案..... -9-

议案三：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 2024 年度货币
类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11-

议案四：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 2024 年度商品
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21-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金属”或“公司”）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本次会议顺利进行，依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的组织

1. 公司负责本次会议的程序安排和会务工作，出席人应当听从工作人员安排，共同维护好会议秩序。

2. 为保证本次会议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为确认会议出席者资格，工作人员将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给予配合。会议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请调整为静音状态。会议期间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于干扰会议正常程序、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将按规定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3. 请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代

表应当按照大会通知要求，持相关证件办理签到手续。在大会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人数，以及所持有表决权的总数之前，会议终止登记。

4. 现场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应提前到发言登记处进行登记（发言登记处设于大会签到处）。股东及股东代表要求现场提问的，应当举手示意，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提问。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表同时要求提问时，先举手者先提问；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提问者。股东及股东代表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的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每一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时，应首先向大会报告姓名或代表的股东和所持有的股份数量，发言时间一般不超过 5 分钟。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及回答股东及股东代表质询环节，时间合计一般不超过 30 分钟。

5. 股东及股东代表要求发言或提问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表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表停止发言或提问。

6. 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涉及公司商业秘密或内幕信息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7. 会议议案以外的事项，请在指定时间与管理层交流。

8. 股东及股东代表出席本次会议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及股东代表自行承担。

二、会议的表决

1.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2. 本次会议现场投票采取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股东或股东代表表决时，以其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3. 本次会议网络投票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应在会议通知中列明的时限内进行网络投票。

4. 现场投票结束后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根据会议召开当日实际情况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3 月 25 日 15:00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京城大厦

三、投票：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网络投票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四、召集人：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五、现场会议议程：

- （一）宣布会议开始，介绍会议出席情况
- （二）宣读会议须知
- （三）推选计票人和监票人
- （四）审议议案
- （五）股东发言或提问
- （六）现场投票及计票环节
- （七）逐项宣布议案表决结果
- （八）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九）宣布会议结束，各方签署会议决议等材料

议案一

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补选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规及内部制度规定，经公司股东中信金属集团有限公司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审议，同意赖豪生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赖豪生先生简历

附件：

赖豪生先生简历

赖豪生先生，1970 年出生，大学本科，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5 年至 2000 年，历任中国煤矿机械装备集团中矿机进出口有限公司业务会计、财务部经理；2000 年至 2008 年，历任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本部高级经理等；2008 年至 2010 年，任公司计划财务处副处长；2010 年至 2013 年，任公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2013 年至 2015 年，任公司风险管理部总经理；2015 年至 2017 年，任公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2017 年至 2020 年，任公司财务总监兼计划财务部总经理；2020 年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兼财务部总经理。

议案二

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补选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内部制度的规定，因监事李士媛女士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职务。经公司股东中信金属集团有限公司提名，监事会审议，同意杨丽丽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杨丽丽女士简历

附件：

杨丽丽女士简历

杨丽丽女士，1984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 年至 2018 年，历任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矿产资源部业务助理、计划财务部业务会计、风险管理部贸易管理处经理；2018 年至 2020 年，任中信金属国际有限公司董事（外派新加坡）；2020 年至今，任公司审计部副总经理。

议案三

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 2024 年度货币类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有效防范汇率风险，规避汇率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公司开展了货币类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以降低经营相关的外汇风险敞口，提升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风险防御能力。据此，公司拟继续开展货币类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并进行了 2024 年度套期保值业务额度预计，具体情况如下：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与贸易业务相关进出口业务有外币用汇需求，从而产生外汇风险敞口。为防范汇率风险，规避汇率波动对经营业绩造成的较大负面影响，保持公司稳健经营，公司有必要开展货币类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以有效规避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业务的不利影响。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明确套期保值均以现货交易为基础，目的是规避业务过程中可能发生的汇率波动风险，不得进行投机交易。

（二）交易规模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货币类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

预计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每交易日最大净持仓金额不超过 20 亿美元或等值外币，与业务进口币种风险敞口规模相匹配，在使用期限范围内可循环使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已审议额度。

（三）资金来源

公司开展货币类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将使用公司的自有资金或金融机构对公司的授信额度，不涉及募集资金。

（四）交易方式

公司开展的货币类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品种包括外汇远期、掉期、期权、人民币期货等衍生产品业务。

公司将只与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资质的金融机构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五）交易期限

本次授权业务交易规模的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二、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进行套期保值业务的主要目的是对冲汇率波动所带来的经营风险，但同时也存在一定的风险：

（一）风险分析

1、市场风险：

公司进行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是不是博取风险收益，而是为了锁定风险，对冲汇率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但套期保值市场本身仍存在一定的系统风险，可能存在交易损失

风险。同时，在货币类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中，均为匹配业务实务，在汇率走势与公司判断汇率波动方向发生大幅偏离的情况下，公司锁定汇率后支出的成本可能超过不锁定时的成本支出，从而造成公司损失。

2、资金风险：

极端情况下，如果自有资金或者银行授信额度不足，导致到期的远期结售汇、期权或期货无法正常交割，可能会造成被银行强行平仓带来实际损失。

3、政策风险：

如套期保值市场的法律法规等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引起市场波动或无法交易，从而带来风险。

4、操作风险：

套期保值交易系统相对复杂，可能存在操作不当产生的风险。

5、技术风险：

如出现无法控制和不可预测的系统故障、网络故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可能造成交易指令出现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从而带来相应风险。

（二）风险措施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相应制定了应对措施：

1、市场风险管理措施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监控被套保对象和外汇衍生品的合并估值变化（并非单纯看衍生品浮动盈亏）。货币类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应以真实业务为基础、以套期保值为核心、

以减少或规避风险为目的，严禁脱离实体业务需求的投机交易。

2、资金风险管理措施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的货币类衍生品交易金额与近年经营活动的收付汇金额相匹配，严格按照公司规章制度，保证公司流动性、衍生品保证金需求。

3、政策风险管理措施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密切关注国际外汇市场动态变化，加强对外汇市场、汇率变动的信息分析，当外汇市场、政策发生重大变化时，及时上报，积极应对，适时调整策略，最大限度地减少汇兑损失。

4、操作风险管理措施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遵照《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汇率风险敞口管理办法》，明确相应岗位，严格执行前中后台岗位、人员分离原则，按照内部控制流程进行审核、批准。同时经过系统建设实现全流程线上管理，建立内部报告及内部监督制度。并且将从法律上加强相关合同的审查，控制风险。若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增加货币类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额度，需重新按照相关规范性文件规定履行审议程序。

5、技术风险管理措施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设立符合要求的计算机系统及相关设施，确保交易工作正常开展。当发生故障时，及时采取相应处理措施以减少损失。

三、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的货币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贸易业务的日常经营紧密联系，可以规避汇率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提高盈利能力为目的，有利于提高公司应对汇率波动风险的能力，不以投机和非法套利为目的，不会对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及主营业务正常开展造成影响。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货币类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相关项目。

就公司开展货币类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公司编制了《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货币类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具体内容详见本议案附件。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货币类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附件：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货币类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 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一、开展货币类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及必要性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主要从事金属及矿产品的贸易业务，公司开展的进出口贸易业务会有用汇需求，从而产生外汇风险敞口。为防范汇率风险，规避汇率波动对经营业绩造成的影响，保持稳健经营，公司有必要开展货币类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以有效规避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业务的不利影响。

二、交易情况概述

（一）业务模式和操作主体

1、业务模式：公司明确套期保值均以经营实需为基础，目的是规避业务过程中可能发生的汇率波动风险，不得进行投机交易。

2、操作主体：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二）资金来源

公司开展货币类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将使用公司的自有资金或金融机构对公司的授信额度，不涉及募集资金。

（三）交易方式

公司开展的货币类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品种包括外汇远期、掉期、期权、人民币期货等衍生产品业务。

公司将只与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资质的金融机构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四）交易规模

外汇交易是公司外汇敞口产生后的套期保值实际需求，任一交易日最高持仓合约不超过 20 亿美元，与业务进口币种风险敞口规模相匹配。

（五）交易期限

本次授权业务交易规模的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三、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公司进行套期保值业务的主要目的是对冲汇率波动所带来的经营风险，但同时也存在一定的风险：

1、市场风险。公司进行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是不是博取风险收益，而是为了锁定风险，对冲汇率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但套期保值市场本身仍存在一定的系统风险，可能存在交易损失风险。同时，在货币类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中，均为匹配业务实务，在汇率走势与公司判断汇率波动方向发生大幅偏离的情况下，公司锁定汇率后支出的成本可能超过不锁定时的成本支出，从而造成公司损失。

2、资金风险。极端情况下，如果自有资金或者银行授信额度不足，导致到期的远期结售汇、期权或期货无法正

常交割，可能会造成被银行强行平仓带来实际损失。

3、政策风险。如套期保值市场的法律法规等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引起市场波动或无法交易，从而带来风险。

4、操作风险。套期保值交易系统相对复杂，可能存在操作不当产生的风险。

5、技术风险。如出现无法控制和不可预测的系统故障、网络故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可能造成交易指令出现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从而带来相应风险。

四、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管控措施

1、市场风险管理措施。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监控被套保对象和外汇衍生品的合并估值变化（并非单纯看衍生品浮动盈亏）。货币类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应以真实业务为基础、以套期保值为核心、以减少或规避风险为目的，严禁脱离实体业务需求的投机交易。

2、资金风险管理措施。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的货币类衍生品交易金额与近年经营活动的收付汇金额相匹配，严格按照公司规章制度，保证公司流动性、衍生品保证金需求。

3、政策风险管理措施。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密切关注国际外汇市场动态变化，加强对外汇市场、汇率变动的信息分析，当外汇市场、政策发生重大变化时，及时上报，积极应对，适时调整策略，最大限度地减少汇兑损失。

4、操作风险管理措施。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遵照《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汇率风险敞口管理办法》，明确相应岗位，严格执行前中后台岗位、人员分离原则，按照内部控制流程进行审核、批准。同时经过系统建设实现全流程线上管理，建立内部报告及内部监督制度。并且将从法律上加强相关合同的审查，控制风险。若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增加货币类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额度，需重新按照相关规范性文件规定履行审议程序。

5、技术风险管理措施。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设立符合要求的计算机系统及相关设施，确保交易工作正常开展。当发生故障时，及时采取相应处理措施以减少损失。

五、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处理方式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货币类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相关项目。公司对该业务的最终会计处理以负责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意见为准。

六、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

外汇市场波动较大，公司经营面临不确定性，通过货币类衍生品套期保值可以有效降低外汇波动风险，稳健公司经营。

公司制定了完整有效的货币类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制

度和流程，对货币类衍生品交易决策审批及执行流程进行事前、事中、事后的管理和监控。公司根据前、中、后台职责分离的原则进行了机构设置，各部门共同参与货币类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环节，保证其交易合规开展。

七、结论

公司严格根据现货业务情况开展货币类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操作，降低公司经营面临的外汇波动风险。针对货币类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制定的风险控制措施有效，开展货币类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具有可行性。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3 月 15 日

议案四

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 2024 年度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有效规避市场风险，减少和降低金属矿产类大宗商品价格对公司主营业务产品及相关贸易产品的影响，防范市场风险，增强财务的稳健性，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中信金属”或“公司”）拟继续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公司进行了 2024 年度商品套期保值业务额度预计，具体情况如下：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中信金属及控股子公司主要从事金属及矿产类大宗商品贸易和矿业投资业务，经营的贸易品种主要包括铁矿石、钢材等黑色金属产品，铜、铝等有色金属产品以及其他贸易产品。大宗商品贸易行业受到宏观环境、经贸政策、供需情况等多种复杂因素影响，市场价格波动较大。为有效降低价格风险对公司经营业务的不利影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继续开展 2024 年度商品套期保值业务。

（二）交易金额

公司拟开展的 2024 年度商品套期保值业务任意时点持仓保证金金额最高不超过 30 亿元，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上一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20%。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已审议额度。

（三）资金来源

公司通过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对公司的授信额度进行商品套期保值业务操作。

（四）交易方式

公司拟对主营的黑色金属和有色金属等品种的大宗商品贸易业务进行套期保值，采用的保值工具均为市场通用合约。期货和衍生品交易品种包括铁矿石、热轧卷板、电解铜、电解铝等与公司主营业务密切相关的品种，套期保值交易场所主要为新加坡证券交易所、伦敦金属交易所、纽约商品交易所、上海期货交易所、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大连商品交易所等国内外主流交易场所，拟适用的衍生品工具包括商品期货合约、商品期权合约、商品掉期合约等。境外市场操作将根据公司国际贸易业务的需要，通过具有经纪业务资质的经纪商或银行在境外市场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

（五）交易期限

本次授权额度的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二、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拟开展的商品套期保值交易主要通过场内开展，交易所机制相对完善，合约较为活跃，保证金管理机制严格，相关业务面临的系统性风险较小，但同时也面临其他相关方面的风险：

1、市场风险。考虑到公司主营为黑色金属和有色金属产品等的大宗商品贸易业务，大宗商品价格受国内外经济形势和经济政策等多方面的影响，价格波动具有不确定性，可能面临商品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期货和现货价格走势不一致，影响套保有效性的风险。

2、资金风险。由于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为当日无负债清算制，由此可能造成短期内资金占用较大的资金流动风险，极端情况下可能存在因保证金补充不及时而被强行平仓的风险。

3、政策风险。如套期保值市场的法律法规、行业政策等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引起市场波动、交易规则发生重大变化，甚至无法交易的风险。

4、操作风险。套期保值交易系统相对复杂，可能存在操作不当产生的风险。

公司相应制定了应对措施：

1、公司建立了完整有效的衍生品交易及风险管理制度体系和内控流程并严格执行，包括《衍生品业务管理制度》及相关细则、《商品敞口头寸管理制度》等，严格根据前述制度对衍生品交易的授权审批、执行、操作、资金使用、定期报告等事项进行管理，内部审计部门对衍生品业务制

度执行情况进行检查。

2、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时，优先选择与现货联动性强、与基础业务计价周期一致或相近、流动性较好的期货和衍生品合约，最大限度避免价格不利变动风险。

3、公司根据前、中、后台职责分离的原则进行了机构设置，业务、风险管理、财务等部门共同参与相关业务环节。业务部门内部也分别设置现货交易、现货执行及衍生品交易等岗位，进行内部分工与职责分离。

4、公司根据现货业务场景及对应衍生品操作，对衍生品模式进行分类梳理，形成衍生品策略清单，经公司审批生效后执行；衍生品业务需严格在审批的策略清单范围中开展。交易过程中，对衍生品交易决策审批及执行流程进行事前、事中、事后的管理和监控。

5、公司综合运用授权、头寸、保证金及资金管理机制，控制衍生品交易风险边界。联动开平仓计划、价格与资金状况，形成保证金压力测试机制，监控衍生品账户风险度和资金情况。

6、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防范法律风险，公司充分了解相关境外交易所的规则，严格参照执行。

三、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的商品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主营业务密切相关，目的是为了规避商品价格波动风险，保障业务稳定经营，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提高公司

应对大宗商品价格波动风险的能力。

公司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将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执行，对拟开展的商品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相关项目。

就公司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公司编制了《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具体内容详见本议案附件。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附件：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 2024 年度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的 可行性分析报告

一、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及必要性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金属”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主要从事金属及矿产类大宗商品贸易和矿业投资业务，经营的贸易品种主要包括铁矿石、钢材等黑色金属产品，铜、铝等有色金属产品以及其他贸易产品。大宗商品贸易行业市场价格波动较大，会受到宏观环境、经贸政策、供需情况等多种复杂因素影响。为有效降低价格风险对公司经营业务的不利影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继续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

二、交易情况概述

（一）业务模式和操作主体

1、业务模式：公司明确套期保值均以现货交易为基础，目的是规避业务过程中可能发生的商品价格风险、稳定业务规模等，不从事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交易。

2、操作主体：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二）交易方式

1、交易品种：铁矿石、热轧卷板、电解铜、电解铝、电解镍、金、银、运费、硅锰合金等与公司主营业务密切

相关的品种。

2、交易场所：主要为新加坡证券交易所(SGX)、伦敦金属交易所(LME)、伦敦金银市场协会(LBMA)、纽约商品交易所(COMEX)、上海期货交易所、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大连商品交易所和郑州商品交易所等国内外主流交易场所。境外市场操作将通过有经纪业务资质的经纪商或银行进行。

3、交易工具：商品期货合约、商品期权合约和商品掉期合约等。

(三) 交易规模及期限

根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任意时点持仓保证金金额最高不超过 30 亿元，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上一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20%。

上述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四) 资金来源

公司通过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对公司的授信额度进行商品套期保值业务操作。

三、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公司进行套期保值业务的主要目的是对冲大宗商品价格波动所带来的经营风险，但同时也存在相应的其他风险：

1、市场风险。大宗商品价格受国内外经济形势和经济政策等多方面的影响，价格波动具有不确定性，可能面临商品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期货和现货价格走势不一致，影

响套保有效性的风险。

2、资金风险。由于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为当日无负债清算制，由此可能造成短期内资金占用较大的资金流动风险，极端情况下可能存在因保证金补充不及时而被强行平仓的风险。

3、政策风险。如套期保值市场的法律法规、行业政策等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引起市场波动、交易规则发生重大变化，甚至无法交易的风险。

4、操作风险。套期保值交易系统相对复杂，可能存在操作不当产生的风险。

四、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管控措施

1、公司建立了完整有效的衍生品交易及风险管理制度体系和内控流程并严格执行，包括《衍生品业务管理制度》及相关细则、《商品敞口头寸管理制度》等，严格根据前述制度对衍生品交易的授权审批、执行、操作、资金使用、定期报告等事项进行管理，内部审计部门对衍生品业务制度执行情况进行检查。

2、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时，优先选择与现货联动性强、与基础业务计价周期一致或相近、流动性较好的期货和衍生品合约，最大限度避免价格不利变动风险。

3、公司根据前、中、后台职责分离的原则进行了机构设置，业务、风险管理、财务等部门共同参与相关业务环节。业务部门内部也分别设置现货交易、现货执行及衍生品交易等岗位，进行内部分工与职责分离。

4、公司根据现货业务场景及对应衍生品操作，对衍生品模式进行分类梳理，形成衍生品策略清单，经公司审批生效后执行；衍生品业务需严格在审批的策略清单范围内开展。交易过程中，对衍生品交易决策审批及执行流程进行事前、事中、事后的管理和监控。

5、公司综合运用授权、头寸、保证金及资金管理机制，控制衍生品交易风险边界。联动开平仓计划、价格与资金状况，形成保证金压力测试机制，监控衍生品账户风险度和资金情况。

6、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防范法律风险，公司充分了解相关境外交易所的规则，严格参照执行。

五、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处理方式

公司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将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执行，对拟开展的商品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和列报披露。

六、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

大宗商品市场价格波动较大，公司经营面临不确定性，通过商品套期保值业务可以有效降低价格风险，稳健公司经营。

公司制定了完整有效的商品套期保值业务制度和流程，对衍生品交易决策审批及执行流程进行事前、事中、事后

的管理和监控。公司根据前、中、后台职责分离的原则进行了机构设置，各部门共同参与套期保值业务环节，保证衍生品交易合规开展。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3 月 15 日